【交寄國際快捷抽好禮】活動辦法

一、活動目的:

為鼓勵顧客多使用中華郵政國際快捷服務交寄郵件,體驗國際快捷之便捷,故規劃【交寄國際快捷抽好禮】活動。

二、活動期間:

自 112 年 11 月 13 日至 112 年 12 月 15 日止。

三、主辦單位:

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本公司)。

四、執行單位及聯繫窗口:

- (一)本公司委託士奇傳播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執行 單位)負責執行本活動各項事務(含聯繫及兌獎事宜)。
- (二)本活動聯繫窗口為 02-2735-5555 #315 柳小姐(星期一至星 期五,09:30 至 18:30)。

五、活動辦法:

於活動期間內交寄國際快捷郵件,經確認郵件未撤回、未經安檢或海關退回不予交寄者,該郵件號碼即符合抽獎資格。

六、抽獎日期:113年1月5日以電腦公開抽獎。

七、中獎公布:113年1月19日於中華郵政全球資訊網公布中獎郵件號碼至113年2月19日。

八、領獎方式:

- (一)請中獎人持寄件人聯正本至執行單位領獎(如獎項價值超過新臺幣1千元以上,須於現場簽署活動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同意書及領獎確認書,頭獎須額外簽署繳納稅單及收據正本)。
- (二)中獎人如無法至執行單位領獎,請至公布中獎郵件號碼網頁 自行下載並填妥相關文件(活動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同意書 及領獎確認書,頭獎須加附繳納稅單及收據正本)及附上寄 件人聯正本後,於113年2月26日前,以掛號郵寄(郵戳為 憑)至「110502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二段51號9樓士奇-

『交寄國際快捷抽好禮』活動小組收」, 獎品將以郵寄方式 寄發。

九、領獎期限:113年2月26日。

十、獎項內容:

獎項	名額	獎品內容
頭獎	3	【iPhone15】256G 6.1 吋
貳獎	5	夏慕尼新香榭鐵板燒餐商品券1式2張
參獎	10	藝奇新日本料理套餐券1式2張
肆獎	20	西堤牛排經典套餐乙客禮券1式2張
伍獎	20	陶板屋和風創作料理套餐乙客禮券1式2張
陸獎	40	全聯商品禮券 500 元
柒獎	70	幸福郵你卡套
合計	168	

(註:上述獎品如遇缺貨或其他因素無法提供時,本公司有權以等值商品替代。)

十一、領獎注意事項:

- (一)中獎人須保證所有填寫或提供之資料(活動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同意書、領獎確認書、繳納稅單及收據正本)均為真實且正確,且未有冒用或盜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。如有資料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,將被取消參加活動資格或領獎資格。
- (二)請中獎人留意寄件人聯正本於活動期間請妥善保管,持寄件人聯複本或掃描檔不具領獎資格。
- (三)如因填寫或提供資料(活動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同意書、領獎確認書、繳納稅單及收據正本)錯誤或不實,致執行單位無法寄發獎品時,視同中獎人放棄領獎資格,本公司不負任何責任。 且如致本公司或其他第三人受有損害,中獎人應負相關賠償責任。
- (四)未於領獎期限內完成兌獎程序者,視同中獎人放棄領獎資格, 執行單位不再另行通知,亦不進行替補。

- (五)中獎人如為無行為能力人須由法定代理人同意並代為領獎,如為限制行為能力人須取得法定代理人同意。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,凡所領獎品價值超過新臺幣 1,000 元者,將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(稅額以獎品市價計算),執行單位將於年度結算時寄發所得扣繳憑單。所領獎品價值超過新臺幣20,000 元者,須按給付金額繳納 10%稅金(中獎人非國內居住之個人或為於同一課稅年度內在臺灣地區居留、停留合計未滿183 天之大陸地區人民則為20%)(稅額以獎品市價計算),若中獎人未能如期依法繳納應繳稅額,即視為放棄領獎資格。前述稅捐法規如有變動,依修正後規定辦理。
- (六)活動參與者必須遵守本活動辦法與注意事項等相關規範,如有違反,本公司得取消其參加活動資格或領獎資格。
- 十二、中獎人可放棄領獎,但不得要求將獎品轉讓、挑選規格(含款 式及顏色)、折換現金或其他商品,獎項無人領取時,即視為放棄 領獎資格。

十三、其他聲明:

本公司保有解釋、變更、暫停或終止本活動之權利,如有未盡事宜,悉依本公司相關規定或解釋,並得隨時補充公告之。